

报告说明

- 1.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及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- 2.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,请于报告完成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。
- 3.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,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仅供参考。
- 4.本报告涉及的所有样品(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的),超过标准规定的有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- 5.本报告部分复制,私自转让,盗用,冒用,涂改或以其它任何形式篡改的均属无效,复印件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。
- 6.本公司对检测报告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适用性、科学性负责,并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。
- 7.特定检测方法或委托单位所要求的附加信息,涉及使用客户提供的数据时,本单位有明确的标识。
- 8.当委托方提供的信息可能影响结果的有效性时,本单位无需承担任何责任。
- 9.不包含 CMA 资质认定标志的报告,检测数据和结果不具有证明作用,仅用于委托。

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	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	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泰兴市通园路50号		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	
样品类别	废气		
采样人员	胡峰、全盛		
采样日期	2024.04.01	分析日期	2024.04.02
检测项目	有组织废气: 检测项目: 甲醇, 频次: 每天检测3次, 检测1天。		
检测依据	详见检测分析方法表		
检测结果	详见检测结果表		
备注	/		
编制	<u>马俊红</u>	签发	<u>马俊红</u>
审核	<u>范晓燕</u>	签发日期	2024.4.17



检测结果

检测结果:
有组织废气

检测点	检测项目 (频次)		样品编号	结果		排气筒 高度 m
				实测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
DA004 MM 装置 废气排气筒出口	甲醇	第一次	RCT23062510-YQ008-1	ND	/	55
		第二次	RCT23062510-YQ008-2	ND	/	
		第三次	RCT23062510-YQ008-3	ND	/	

注: 1.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

2.“ND”表示结果低于检出限。

3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,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
主要检测设备信息

名称	型号	实验室编号
真空采样箱	/	SE-087(T)
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	XA-80F	SE-039(T)
气相色谱仪	GC126N	AE-158

本次检测的依据:

产品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甲醇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/T 33-1999	2mg/m ³

报告结束

附件:
有组织废气检测时烟气参数:

检测点: DA004 MM 装置废气排气筒出口 甲醇 第一次					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	单位
烟温	27.2	℃	大气压	100.354	kPa
流速	15.2	m/s	截面	3.464	m ²
烟气流量	189550	m ³ /h	含湿量	3.5	%
标干流量	164527	m ³ /h			
检测点: DA004 MM 装置废气排气筒出口 甲醇 第二次					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	单位
烟温	27.5	℃	大气压	100.330	kPa
流速	14.9	m/s	截面	3.464	m ²
烟气流量	185809	m ³ /h	含湿量	3.4	%
标干流量	161247	m ³ /h			
检测点: DA004 MM 装置废气排气筒出口 第三次					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	单位
烟温	27.8	℃	大气压	100.305	kPa
流速	14.9	m/s	截面	3.464	m ²
烟气流量	185809	m ³ /h	含湿量	3.5	%
标干流量	160895	m ³ /h			

以下空白